



修女勸我找天主教婚姻輔導會，雖有張太的幫助，也無濟於事。還是尋找法律諮詢。當時銀行存摺被取去，手上只有住的房子和少量首飾。腦海中只想不惜一切取回我的兒子。皇天不負苦心人，透過朋友介紹，認識今日港大的張達明先生，因着他的轉介，以港幣三千元正取回了兒子的撫養權。官司一共打了八年才告終，雖然贏了金錢，我卻賠上了精神和時間。

雖然讓我和兒子暫時寄居在媽媽家，但是當年她嫌棄我離過婚，說我是個不祥人，並且凡事都問我付錢，例如屋租、伙食、冷氣費等。於是，我忍痛賣了房子，和丈夫平分了金錢。勉強供了一所四百多呎的房子，所有傢俬由別人捐贈。我咬緊牙關做人，平日節衣縮食，兩條港幣三十元的牛仔裙陪伴我上班足足三年。不久薪金加了。生活穩定點。誰料天意弄人，又遇上兒子患癲癇症。天啊！每月最少一次，幸虧買了醫療保險，也全憑謝醫生，診治知道僅屬先天性疾病，經悉心醫治，六歲後完全根治。

僅僅過了兩年，遇上政府津貼換了另一間較大的房屋，剛好高興和好友慶祝，感謝他們一直以來對我的眷顧，卻不幸患上腦下垂體腫瘤。陳醫生問我有什麼願望？我只說希望約見神父。幾經辛苦找到了梁神父。我對神父說我有很多不可原諒的人，那麼我怎唸天主經？神父說不想原諒的不要勉強，唸經的時候，刪去「求主寬恕我們的罪過，如同我們寬恕別人一樣」一句，然後領了病人傅油聖事。當晚心情很平靜，了無牽掛。翌日晨早被推進手術室，修女和護士還取笑我，把手放在身體下壓着，表示自己一定會甦醒。事後知道那天早上全校師生為我祈禱，可見功效多大。從此，我也有為別人祈禱的習慣。同時，我想天主留渺小的我在世上，或許我還有點用？

轉眼間，兒子讀到了中學三年級。父母離異

使他在單親家庭中成長，為了滿足他前往海外升學的願望，我用了一個暑假陪他到美國和加拿大等地探路，結果他選擇了多倫多。一個月內已被名校取錄。除了要支付每年港幣四十萬的學費外，還要承擔無盡的牽掛。單是分別當日，已哭得我肝腸寸斷。在機場，連搬運工人和同機回程的搭客都紛紛安慰我。似幸福，實可憐！

安樂的日子往往與我絕緣，兒子在遠方病倒了。監護人致電囑我找當地醫生。我感到徬徨無助。忽然看見聖相中聖母抱着小耶穌，我流淚問聖母：你可知身為母親的我現時是怎麼樣的心情？我在祈禱中求天主好好看顧兒子；也囑咐兒子必須依賴上主，因為只有祂能永遠與我們同在。日月如梭，去年暑假兒子終於學成歸來，找到理想工作。

人常說要在平凡中活出不平凡，這句話在我的人生中可能俯拾皆是，或是有人比我活得更坎坷。我受了大半生驚濤駭浪，實在感到疲倦。我的媽媽因帕金森症煎熬了三年，終於逝世了。在她第二次中風時，她竟然要我原諒她。乾媽說得對，一生人只有一個媽媽，何必太斤斤計較。我還好好侍奉她直至去世。

一切是天主的安排，我抱怨過、憤恨過、絕望過，奇怪的是不想離棄主。因為在我困難時，祂冥冥中安排了不同的「恩人」——醫生、修女、律師、熱心的同事、教內外的朋友扶助我，我還能不感恩嗎？此外，我嘗過貧窮的滋味，我願盡自己的能力幫助需要者。我誠心祝福剛結婚或結婚多年的夫婦，只有建基在主的愛內，才經得起一切考驗。對於單親者，希望你們不要沮喪，堅持依賴上主，相信明天一定會更好。回想前塵往事，已難分誰對誰錯。不過，內心一份使命感——福傳，時刻催促我在未來的歲月中實踐，才算不枉此生。